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一定增 1 号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公司股东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一定增1号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长城基金”）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3,628,96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51%。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收到长城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截至目前，长城基金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长城基金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长城基金	集中竞价	2021.06.18	9.292	1,836,900	0.35%
	集中竞价	2021.06.21	9.2984	1,565,700	0.30%
	集中竞价	2021.07.13	9.3136	241,800	0.05%
	集中竞价	2021.07.14	9.3361	1,155,900	0.22%
	集中竞价	2021.07.15	9.402	443,100	0.08%

	集中竞价	2021.09.16	13.3661	1,836,900	0.35%
	集中竞价	2021.09.22	13.6475	1,565,700	0.30%
	集中竞价	2021.10.14	15.46	1,840,800	0.35%
合计				10,486,800	2.00%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长城基金	无限售条件股份	49,846,419	9.5063	39,359,619	7.5063

三、相关情况说明

1、长城基金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长城基金本次减持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减持后，长城基金仍为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但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四、备查文件

- 1、长城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1日